

证券代码：002972

证券简称：科安达

公告编号：2022-064

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张文英女士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减持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，相关信息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公司任职情况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	其中	
				有限售流通股 (股)	无限售流通股 (股)
张文英	监事	66,116	0.04%	49,587	16,529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(一) 减持计划

- 1、减持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；
- 2、股份来源：拟减持的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股份；
- 3、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：

股东名称	拟减持股份数量 不超过(股)	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张文英	16,529	25.00%	0.0094%

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转增股本、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，上述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的调整；

- 4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交易；

5、减持期间：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）；

6、减持价格：视市场价格确定。

（二）相关承诺履行情况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在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文英遵守了上述承诺，未发生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若干规定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2、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。

3、在本次计划减持期间，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董监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4、上述股东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张文英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15 日